

《眼眶手术器械包》使用说明书

一、概况

为了满足医院开展各种眼科手术的需要,我厂在眼科专家教授的指导帮助下,研制开发《眼眶手术器械包》,本产品按《眼眶手术器械包》产品技术要求组织生产。该产品主要供眼科眼眶手术时用。

二、性能

器械包全套器械采用 GB/T1220 中规定的 12Cr18Ni9、20Cr13、30Cr13、40Cr13 不锈钢材料和 GB/T3621 中规定的 TC4 钛合金材料。经机械加工,器械头部在显微镜下进行精密加工。本产品设计合理使用可靠,能满足眼科角膜移植临床手术使用的需求,本器械包内的产品外形美观大方,弹性适度,刃口锋利,具有良好的耐腐蚀性能,器械包内的器械经消毒灭菌后能够重复使用。

三、规格

本器械包内产品由眼科镊、眼科剪、眼科钩、眼科其他器械四大类产品组成,全套器械共 16 个品种 20 件器械组成。可根据眼科眼眶手术的要求及医务人员个性化需要自由组合或单件使用。

四、白内障人工晶体手术器械包的组成

眼眶手术器械包的组成详见备案表。

五、消毒

器械在手术前应按《医院消毒技术规范》进行灭菌处理,常规采用高压蒸汽消毒。

消毒方法推荐如下:消毒时间从压力蒸汽灭菌器达到要求温度时起

a. 下排气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121℃/102.8kPa~122.9kPa/≥20 分钟。

b. 预真空或脉动式灭菌器 134℃/201.7kPa~229.3kPa/≥4 分钟。

本器械可放入专用的消毒盒内和其他器械一起消毒,也可每把器械单独消毒。

有条件的使用单位也可以使用环氧乙烷或低温等离子消毒。

六、维护保养

1. 手术结束后应及时将器械上残留的污渍冲洗干净,烘干备用。
2. 器械烘干后,要检查每把器械的正常使用功能,确保下次手术能正常使用。
3. 器械应存放在有软性材料作衬垫的包装盒内,防止器械间相互碰撞,以免损坏刃口及头部精细部位。

七、储存

器械应贮存在相对湿度不超过 80%,无腐蚀气体,通风良好的室内。

八、器械包内器械规格/型号及器械材质的识别

器械包内器械型号由产品规格代号、产品材质代号(“T”钛合金,“A”不锈钢)、产品型号代号、产品分类代号、生产企业代号(“MR”表示)组成。

九、注意事项

1. 器械在清洁前和手术后都应放入多酶清洁剂中进行浸泡,一般浸泡时间为 5~25 分钟后再清洁,使残留在器械外表和机械衔接部位缝中的污物分化和软化后,再进行清洁和灭菌处理。
2. 器械发生变形或破损、锈蚀、断裂时严禁使用。
3. 器械应贮存在相对湿度不超过 80%,无腐蚀气体,通风良好的室内。
4. 器械应存放在有软性材料作衬垫的容器内,以免碰坏。

十、警示

1. 器械包内中器械手术前必须进行消毒处理。
2. 器械包内中器械发生变形或破损、锈蚀、断裂时严禁使用。
3. 器械包内中器械报废后的废弃物应按有关规定处置。